

麻省理工學院學生新創公司的歷程(一)

駐波士頓辦事處教育組

就在去年聖誕節前，美國麻省理工學院(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)建議正在就讀博士班的Natalya Brikner，告訴她如果她想要使用學校的專利讓她的新創公司順利推動，是她該考慮退學的時候了。她和幾個同學已經反覆考慮有關成立公司的這個想法，他們採用製造微晶片的方法，製造出如同硬幣一般小且有效率的推進器，可以推進像公車大小般的衛星，這項研發是前所未見的。

Brikner 和研究團隊成立了公司，並獲得麻省理工學院的專利優先續約權，不過他們無法負擔 15 萬元的技術授權費用。其實他們的公司只有名字，沒有投資者、沒有辦公室，更別說全職員工了。這個專利續約權即將在一個月後到期，最近常常有航太公司和麻省理工學院技術授權許可辦公室接洽，並對該專利提出優渥的報價。但麻省理工學院認為，在學校的經驗中，讓發明者來實踐專利，成功的機會較大，而且如果讓發明者的新創公司進行，學校也可能擁有它的股份。Natalya Brikner 能做決定的時間不多了，麻省理工學院技術授權許可辦公室主管 David Sossen 曾告訴她，不知道她怎麼可能同時完成她的學業以及經營一家公司，因為這是兩個全職工作。他說道，他很佩服 Brikner，但是除非他看到更多的進展，否則學校將不會和他們續約。

如同許多大學一般，麻省理工學院鼓勵他們的學生和教師，成立更多的新創公司。根據最近的一項調查顯示，在過去的十年中，由大學發起的公司數量幾乎成長了一倍。對於某些幸運的人而言，例如麻省理工學院，技術授權許可確實幫學校創造真正的收益。另外對於所有的人來說，新創公司至少表現出回饋社會的需要，原先社會大眾投資在大學的經費，也將從中獲益。

Brikner 向她的實驗室主任 Paulo Lozano 請益，詢問她是否需要退學？他們討論了好幾個小時，Lozano 說不應該。因為新創公司並不是一個肯定的賭注，而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學位將會跟隨她一輩子的。雖然說 Lozano 可能因為這個新創公司獲得更多的授權收入，但他還是認為她的首要任務仍是研究，於是 Brikner 決定繼續留在學校。

其實這不是 Brikner 的第一次創業。她在杜克大學(Duke University)研讀碩士學位時，已經創辦過新創公司，但失敗了。這

一次，她碰上了幾個有興趣一起幫助她的同學，包括擅長於顯微鏡製造的專家 Louis Perna。不過 Perna 有自己的憂慮，因為在一個月後，他需要面臨博士班第二次資格考，如果這次他又失敗了，他將無法繼續在麻省理工學院就讀。另外 Brikner 的研究是止步不前的。Lozano 主任曾經要求她用自已研發的推進器和美國國家航空暨太空總署 (The National Aeronautics and Space Administration) 合作進行一項計畫。然而，推進器還沒上到太空，發射試驗的日期持續不斷地延後。

儘管如此，他們經過數週的努力，包括修正企業計畫書，並保證開始尋找投資者和辦公室，最後終於贏得和技術授權許可辦公室續約的機會。在那時候，他們還有六個月的時間可以購買技術授權許可。

翻譯：陳宥霖

參考資料：103.09.22 高教紀事報

